

绘就民生幸福新画卷

——滁州市民政局民政民生工程项目工作纪实

汪立民 赵国庆

悠悠万事，民生为大。民生工程，实则是政府为民办实事，做好事的民心工程，是事关百姓福祉的大事。多年来，滁州市民政局，不搞花拳绣腿，不做表面文章，以一项项民生工程，一件件民生实事，为民生“加码”、为幸福“加速”、为生活“加温”，交出了一份群众认可的民生答卷。

织密民生安全网 筑牢幸福保障线

7月8日，全椒县民政部门跨省线上为居住在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永红街道的2名儿童办理了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申请，将给予每人每月1100元基本生活补贴。这是安徽省首例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申请受理“跨省通办”。



滁州市民政局工作人员宣传民政政策

今年以来，滁州市民政局在市民生办的指导下，积极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的工作理念，始终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集中力量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

保障农村居民最低生活。农村低保全面实现了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和分类施保，将农村低保保障经费和工作经费列入预算，社会救助工作落实情况纳入县域经济考核，并出台《滁州市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实施办法》，通过召开困难群众联席会议解决多项问题。截至11月底，保障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64000户109637人，累计发放资金5.37亿元。月保障标准7月份提高到670元，比上年提高了6.69%。



滁州市民政局工作人员入户走访

积极开展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对生活无着人员做到“应救尽救”。印发《滁州市困难人员救助暨困难职工帮扶之生活无着人员社会救助实施办法》《滁州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服务质量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成立27部门分工负责的滁州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细化工作目标，规范资金管理使用，明确部门责任。截至11月份，全市共救助1033人次，累计使用救助资金767万元，并帮助50名流浪乞讨人员寻亲返家。

民政工作关系民生，连着民心。近年来，滁州市民政局聚焦特殊群体，聚焦群众关切，坚持人民至上，持续探索发展路径，创新孤儿基本生活保障管理。印发《滁

州市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实施办法》，将未成年人失去联系未履行监护抚养责任6个月以上的，纳入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基本生活保障费用按照社会散居孤儿每人每月1100元，集中供养孤儿每人每月1510元标准发放。截至11月份，集中供养孤儿99人，社会散居供养1045人，累计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用1425.8万元。

做好残疾人福利保障工作，不断从思想认识、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上完善体系建设，形成了低保救助及时高效、两补发放应补尽补、以奖代补筑牢防线的良好局面，有力保障了残疾人基本生活。印发《滁州市困难职工救助暨困难职工帮扶之困难残疾人生活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施办法》，坚持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全覆盖，为困难残疾人按每人每月给予70元（老年残疾人100元）的生活补贴，为重度残疾人每人每月给予60元的护理补贴，实行现金一卡制发放。规范了申请、初审、审核、审定程序。实行动态管理，应补尽补，确保补贴制度覆盖所有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同时加强与其他社会福利、社会救助、社会保险制度的衔接，保障残疾人权益。截至11月份，全市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9196.1万元，惠及9.33万人，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3343.7万元，惠及5.1万人。



爱心人士捐赠物资

建立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出台《滁州市特困人员供养及机构运行维护实施办法》，健全规范了安全管理、财务管理、日常管理等多项内部管理制度，推动有条件的农村敬老院设立医务室或护理站，并按规定配备护理人员，目前全市农村特困供养对象中的失能、半失能集中供养率到59.21%。1至11月，全市共发放农村特困供养金16447.8万元，月保障22110名农村特困供养对象。



工作人员为留守儿童提供关爱服务

开展特困供养人员购买服务。通过购买特困供养人员住院护理保险，提升特困人员养护服务质量。今年3月份投入了630余万元，续签了特困供养人员住院护理保险合同，保障了特困供养人员住院期间生活照料，有效破解特困供养对象住院期间照料护理难题，进一步提升全市特

困供养保障水平。

“智慧养老”新模式 守护幸福夕阳红



智慧养老宣传现场

伴随着时代的发展，养老需求日渐普遍，复杂情况日渐多样，资源供给日渐匮乏，因此，市民政局抢抓机遇，结合全国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等契机，统筹发展，完善市场机制，激发市场活力，完善政策体系，构建体现城乡不同特点的多元化、多层次、多形式的养老服务体系，打造智慧养老、幸福养老新模式。

全面落实高龄津贴和低收入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落实80周岁以上老年普惠制高龄津贴制度，做到“应发尽发、动态管理”。1至11月份，全市共发放高龄津贴9271.45万元，惠及12.85万余名老年人。对纳入最低生活保障的老年人给予养老服务补贴，8个县（市、区）均建立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政策，对服务网络不健全地区的低收入老年人采取发放补贴的形式，1至11月，全市共发放低收入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1608.65万元，惠及7.13万余名老年人。根据《滁州市养老服务和智慧养老民生工程实施方案》，完成居家适老化改造任务，截至11月底，已完成520



工作人员入户核查高龄津贴

户，完成率达150%。

全面落实养老机构一次性建设补贴、运营补贴、贷款贴息补助、购买服务补贴、智慧养老服务奖补等补助政策，鼓励社会力量运营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截至11月底，全市共有养老机构160家，床位22669张，其中，社会力量运营的养老机构135家，床位19211张，社会力量运营养老机构床位占比达84.7%。

“现在好了，有了智慧养老平台，只要打个电话，工作人员就会上门帮忙，我陪孩子、丈夫去南京复诊取药时，再也不用担心家中卧床的老母亲没有人照料了。”张阿姨高

兴地说。滁城张阿姨一家非常特殊，母亲常年卧床，丈夫不幸患上胃癌，刚刚做完手术，家中唯一的儿子两年前不幸因高考压力过大出现精神障碍，要靠着药物维持，而张阿姨本人也患有强直性脊柱炎，这样一个困难家庭尤其需要帮助。智慧养老服务平台，不仅为张阿姨一家提供价值每月120元的居家养老政府购买服务，更是提供包括助餐、助浴、助医等方面的生活照料，以及精神慰藉等服务。



志愿者为老人整理房间

市民政局高位推动，推动琅琊街道建成以“医养融合”为特点的养老服务示范中心，积极打造“老”字号品牌，突出“孝”文化，一批个性化老年活动满足了老年人物质、精神、文化、生活等方面的需求，引领了全市老年生活新风尚。运用互联网+技术，养老机构+社区居家养老智慧化融合发展等模式，提供实时、快捷、高效地养老服务，时刻为老年人的生命安全保驾护航。

市级智慧养老院、智慧养老社区示范中心两个智慧养老试点建设均已取得初步成效，并逐步扩大试点范围。出台政策鼓励社会力量发展智慧养老，对获得国家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省智慧养老模式建设示范工程的养老服务企业（社会组织），分别给予50万元、30万元一次性奖励；对社会力量新建、改扩建的智慧养老机构床位，经验收合格后，建设补贴、运营补贴分别上浮30%、10%。

保障和改善民生永远在路上，更完善的社会保障，更高层次的医疗卫生服务，更优美的环境……是每个市民的渴盼。新的一年，滁州市民政局将持续不断发力紧贴民意，朝着不断为人民增添福祉的目标阔步前行，绘就“幸福底色”。



智慧养老平台活动现场



关爱留守儿童活动合影



关爱留守儿童健康检查活动



关爱留守儿童捐赠物资活动